第五部分：价格折扣文件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镇江市丹徒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（项目名称）镇江市丹徒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防汛排水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标的名称）防汛排水设备采购项目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中汽商用汽车有限公司（杭州），从业人员 14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317.568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852.8155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☑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防汛排水设备采购项目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湖北凯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86360.7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840.56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☑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；

3、（标的名称）防汛排水设备采购项目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徽瑞智能装备(黄山)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16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80.79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☑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。

投标（响应）供应商（全称并盖章）：江苏惠航工程设备有限公司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签章）：赵金辉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26 日

备注：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须提交规范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》，如实列明每台设备对应的制造企业及规模；未提交或填报虚假的，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，相关政策不重复享受。

二、湖北凯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认定证明

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关于中小企业认定的情况说明

根据湖北凯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请求，我局就该公司中小企业认定事宜征求企业所在地经信部门意见。按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及企业社保缴纳凭证等资料，2024年，湖北凯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8.6亿元，从业人员260人左右，属工业小型企业。

此情况说明仅湖北凯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使用。

附件：曾都区科经局《中小企业认定说明》

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5年6月30日

扫描全能王